

漢書

漢蘭臺令史 班固撰
唐祕書少監 顏師古注

漢書

第一冊
卷一至卷一二（紀）

中華書局

漢 書

(全十二冊)

〔漢〕班 固撰

〔唐〕顏師古注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 京 人 民 路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上海新華、羣衆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張 136 3/4 • 字數 2,700 千字

1962 年 6 月第 1 版 1975 年 4 月第 3 次印刷

統一書號：11018·341 定價：14.20 元

《漢書》出版說明

一

《漢書》，班固等撰，包括十二紀、八表、十志、七十列傳，凡一百篇，後人析爲一百二十卷。主要記載了漢高帝劉邦元年（公元前二〇六）至王莽地皇四年（公元二三）二百三十年封建政權的興亡史。

班固，字孟堅，扶風安陵（今陝西咸陽市東）人，生於東漢光武帝建武八年（公元三二）。父班彪，字叔皮，「家有賜書，內足於財」，曾爲望都長，是當時有名的儒家。據劉知幾《史通·正史篇》記載，班彪以前，劉向、劉歆、馮商、衛衡、揚雄等都會先後編寫過《史記》的續篇，「迄於哀、平間，猶名《史記》」。這些續作，班彪一方面感到「其言鄙俗，不足以踵前史」，同時又認爲劉歆、揚雄「褒美僞新，誤後惑衆，不當垂之後代」。所以，他從維護劉秀封建政權出發，「採其舊事，旁貫異聞，作《後傳》六十五篇」，爲班固後來編撰《漢書》奠定了基礎。

建武三十年（公元五四），班彪死。當時班固正在洛陽太學讀書，聞訊回到了家鄉。居喪時，他開始整理《後傳》，覺得它還不够詳備，於是決意要完成班彪的未竟事業，着手在

《後傳》基礎上編撰《漢書》。明帝永平五年（公元六二），有人上書明帝告發他私改國史，因而被捕下京兆獄，書稿也被抄走。他的弟弟班超趕到洛陽上書爲之辯白，「具言固所著述意」。這時地方官吏也把班固的書稿送到洛陽，明帝看過後，很賞識班固的才能，就任命他做蘭臺令史，掌管皇家收藏的圖籍，擔任校書工作。他與陳宗、尹敏、孟異共同寫成《世祖本紀》，不久便升遷爲郎。後來他撰寫了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等列傳，載記二十八篇奏上。明帝叫他把尚未完稿的《漢書》繼續寫下去。此後二十多年，班固就專門從事《漢書》的編寫。

建初四年（公元七九），章帝爲了加強儒家思想對人民的精神統治，在白虎觀召集名儒會議，討論《五經》同異，並親自裁決。班固以史官兼任記錄，奉命把討論結果編輯成《白虎通德論》，把儒家經學與讖緯神學緊密結合，成爲封建國家法典。

和帝永元初，竇憲出兵與匈奴作戰，以班固爲中護軍，參預謀議。此後幾年他都在竇憲幕中。竇憲在統治階級內部爭權奪勢的鬥爭中失敗自殺，班固也遭到牽連，被捕入獄。永元四年（公元九二），死於洛陽獄中，時年六十一。

班固死時，《漢書》的八表和《天文志》還沒有完成，和帝叫他的妹妹班昭參考東觀藏書替他補作，又讓馬續幫助班昭編寫《天文志》。所以嚴格說來，《漢書》是經過班彪、班固、班

昭、馬續四人之手，花了三四十年的功夫才最後完成的。

二

從春秋戰國到東漢初期，一直進行着激烈的儒法鬥爭。《漢書》產生的時代，由於儒家思想適應了地主階級的需要和得到封建政權的支持，因而占據了統治地位，社會上形成了一股尊儒反法的逆流。

班固爲了維護東漢政權，配合這股逆流，尊崇儒家，宣揚孔學。他曾批評司馬遷的《史記》「是非頗繆於聖人，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司馬遷的思想是否如此，姑且不論，這裏却暴露出班固編寫《漢書》，是以孔丘爲代表的反動儒家思想作爲衡量是非的準繩，把儒家的《六經》捧爲至高無上的經典。班固贊美班彪「唯聖人之道然後盡心焉」，其實這也正是他自己所遵循的思想道路。

《漢書》中，班氏父子根據孔丘反動的天命觀，繼承了董仲舒「天人感應」說的衣鉢，形成了自己的唯心主義和形而上學的儒家歷史觀。

他們鼓吹「君權神授」。班彪的《王命論》把「天道」與西漢君權融合一體，認爲西漢君權是秉受天意，代行天命。在地主階級內部，臣屬應該「審神器之有授」，對於帝王「謹事

之，無有二心」，分享自己應得的政治和經濟利益。至於勞動人民，只能安於被壓迫被奴役的地位，「飢寒道路」，「轉死溝壑」。班氏父子企圖通過神化西漢君權來為東漢君權製造神學依據，鞏固封建統治。這種思想滲透於整部《漢書》，而《五行志》反映得最典型最突出。既然君權承受於天，那麼它就成了社會的軸心，以它為依歸的整個地主階級自然是歷史的主體了。在這樣的歷史觀指導下，《漢書》被寫成西漢一代帝王將相史，真正推動歷史前進的勞動人民却排斥在歷史舞臺之外。這是對西漢歷史的歪曲和顛倒。

班固在《漢書》中，用「五德相生」來解釋歷史的發展。他認為五行木、火、土、金、水之間是相生的關係，每個朝代都占有五行中特定的一德，朝代興替，就是按五行之間前後相生的順序，循環往復，周而復始。《律曆志》根據這一理論，肯定了《世經》中上起炮犧下迄漢代的歷史嬗遞公式，把秦與王莽政權排除在外，使唐堯與漢同居於火德，論證了「漢承堯運」，「協於火德」，是既「神」且「聖」的「正統」王朝。這種學說，把歷史納入「五德相生」的框框裏沒有窮盡地轉圈子，完全否定了人類社會不斷發展前進的客觀規律，陷入了唯心主義和形而上學的歷史循環論的泥坑。

在倫理觀上，班固的儒家面目暴露得更加明顯。《漢書》把「三綱五常」捧為最高的政治原則和倫理規範，並用「天道」神化儒家的綱常名教。《刑法志》宣稱儒家倫理是由持有

「明哲之性，必通天地之心」的「聖人」，根據天的意志創立的。既然如此，朝代儘管有更替，而「聖人」「法天」的倫理教條却是萬古不變的。這是董仲舒所謂「天不變，道亦不變」的翻版。這種神權和「三綱」中的政權、族權、夫權，「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是束縛中國人民特別是農民的四條極大的繩索」。

尊儒必然反法。在《漢書》中，班固立足儒家，對法家的代表人物多所詆毀，否定他們在歷史上的進步作用。《刑法志》說：「孫、吳、商、白之徒，皆身誅戮於前，而國滅亡於後。」這完全是顛倒是非。吳起相楚，「明法審令，捐不急之官，廢公族疏遠者，以撫養戰鬥之士」，使楚空前強盛，平百越，併陳蔡，卻三晉，西伐秦。楚由強而弱，最後滅亡，主要原因就在於舊貴族反對法家，沒有把法家主張貫徹到底。商鞅、白起先後在秦推行法治，不是導致了秦國的滅亡，而是使秦迅速發展壯大，雄立於諸侯。《韓非子·和氏》說得對：「秦行商君法而富強。」秦始皇是有名的法家，他代表新興的地主階級，順應歷史發展趨勢，建立了我國歷史上第一個統一的封建王朝。班固不顧歷史事實，抹煞秦始皇的歷史功績。《儒林傳》中指責他「燔《詩》、《書》，殺術士」，嘆惜儒家《六經》的缺亡，反對「焚書坑儒」的革命措施。《王莽傳》把秦始皇建立的秦朝與王莽政權相提並論，咒罵它是「炀龍絕氣，非命之運，紫色蠅聲，餘分閏位」。

實際上，西漢初期和中期的幾個皇帝，繼承了秦始皇的尊法反儒政策，信奉法家。從西漢後期的元帝開始，才改絃易轍，尊儒反法，並為後來的成、哀、平三帝所遵循。這種情況，如果說班固絲毫沒有察覺，也是不符合事實的。《儒林傳》便認為漢高帝劉邦時，「尚有干戈，平定四海，亦未皇庠序之事也」。儒生雖在「孝文時頗登用，然孝文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武帝紀·贊》也說文、景兩朝，「稽古禮文之事，猶多闕焉」。漢武帝雖然採納了董仲舒的獻策，「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但是在他的統治時期，仍是按照法家主張行事，重用以桑弘羊為代表的法家人物。《食貨志》記載了這方面的一些情況。對於儒法的得失，班固曾有一些議論。《宣帝紀·贊》說：「孝宣之治，信賞必罰，綜核名實，政事文學，法理之士咸精其能，至於技巧工匠器械，自元、成間鮮能及之。」由於漢宣帝尊法反儒，形成了封建政治和經濟的興盛局面。但是這種局面在漢元帝繼位以後完全消失，政治和經濟出現了衰微破敗的景象。從宣帝即位到元帝死，歷時僅僅四十年，為什麼前後兩朝發生了如此巨大的轉折呢？根本原因就在於元帝改變了宣帝的法家政策，尊儒反法。《元帝紀·贊》說：「（元帝）少而好儒，及即位，徵用儒生，委之以政，貢、薛、韋、匡迭為宰相。而上牽制文義，優游不斷，孝宣之業衰焉。」班固的評論是有道理的。

但是，班固並沒有把西漢初期和中期的狀況與秦始皇及其以前的法家政策聯繫起來

作進一步的考察，他在評價秦始皇和前期法家時，仍然沒有擺脫儒家思想的桎梏。明明是西漢承襲了秦朝的制度，宣帝以前的幾個皇帝推行法家政策，而班固却抑秦揚漢，這未免是數典忘祖了。

三

司馬遷的《史記》是研究西漢歷史的重要史料，但是它的記事止於漢武帝。班固的《漢書》在《史記》的基礎上，把記事時間下限延伸到王莽政權時期。從研究西漢一代歷史的角度來說，《漢書》就比《史記》的史料自然要豐富得多，是我們運用馬克思主義立場、觀點、方法研究西漢歷史的一部有參考價值的歷史著作。

西漢末年和王莽當政時期的農民起義，是當時階級矛盾尖銳化的表現，它動搖了封建政權的基礎，衝擊了儒家的倫理綱常，推動歷史向前發展。研究它的產生和發展的過程，指出它的歷史作用，歌頌勞動人民創造歷史和推動歷史發展的功績，是我們今天研究歷史的一個重要方面。班固的儒家思想使他不可能為我們提供這方面真實和系統的資料。他在《漢書》中，誣蔑和仇視農民起義。但是，在記述地主階級鎮壓農民起義的反革命行動時，也涉及到農民起義的某些片斷。例如：《王尊傳》記載了漢成帝建始時期關中備宗領導

的農民起義。《成帝紀》、《五行志》、《薛宣傳》記載了成帝鴻嘉時期蜀郡鄭躬領導的農民起義。《成帝紀》、《天文志》、《五行志》記載了成帝永始時期河南樊並領導的農民起義。《王莽傳》記載了有名的北方赤眉農民大起義和南方綠林農民大起義。對於這些記載，我們去偽存真，仍可窺見農民革命武裝鬥爭波瀾壯闊的情景。

《漢書》十志取法《史記》八書，集中記載了西漢的封建典章制度，是研究西漢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狀況較為豐富的歷史材料。《食貨志》系統地敘述了周至王莽時期的土地制度和貨幣制度。《溝洫志》記載了秦漢的水利建設，其中賈讓的《治河三策》是一篇重要的古代治河文獻。《地理志》對《禹貢》、《周官》的九州，漢郡縣封國建置經過和變革，以及各地的山川、戶口、物產、風俗、文化、海外交通作了綜述。《禮樂志》、《郊祀志》、《刑法志》備列了西漢地主階級的政治和法律制度。《藝文志》採自劉向、劉歆的《七略》，有所損益，載錄了西漢官府藏書，分析了學術源流和派別，是目錄學史上的一篇代表作，有助於研究古代思想文化。

自古以來，我國是一個多民族的國家，中華民族與鄰國人民有着友好往來的悠久歷史。《漢書》繼承《史記》的傳統，設立了《西南夷兩粵朝鮮傳》、《西域傳》等專篇，記載了國內兄弟民族和鄰國的狀況，以及我國人民與鄰國人民經濟和文化上的交流。《匈奴傳》在

《史記》的基礎上補充了大量的史事，是我們今天研究匈奴歷史的比較完整系統的文獻。

《漢書》並不是超階級的史料，它滲透着班固的儒家思想，帶有深刻的剝削階級烙印。所以我們決不能不作分析、不加批判地拿過來利用。只有運用辯證唯物論和歷史唯物論，徹底批判《漢書》中的反動儒家思想，正確處理這些史料，才能對西漢歷史作出科學的總結，為鞏固無產階級專政服務。

四

《漢書》行世以後，即被認為是一部比較難讀的書。《後漢書·班昭傳》說：「時《漢書》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馬融伏於閣下，從昭受讀。」《三國志·孫登傳》記載：「權欲登讀《漢書》，習知近代之事，以張昭有師法，重煩勞之，乃令（張）休從昭受讀，還以授登。」這就提出了為《漢書》作注的要求。東漢末期，服虔、應劭作了《漢書》音義。魏晉南北朝以後，給《漢書》作音注的更多。從唐至清，《漢書》注釋有兩次集大成的工作，一次是唐初顏師古作《漢書》注，匯集了隋代以前二十三家的注釋，糾謬補闕，消除了一些文字音義上的障礙。另一次是清代王先謙作《漢書補注》，徵引的專著和參訂者有六十七家之多，不但搜羅廣泛，備錄各家之說，而且考證也較為翔實，於光緒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刊行。

這次點校，採用王先謙的《漢書補注》本（簡稱王本）作爲底本。爲了簡明便於閱讀，只收顏注，不收補注。參校的本子有四種：北宋景祐本（商務印書館影印的百衲本）、明末毛晉汲古閣本（簡稱汲古本）、清乾隆武英殿本（簡稱殿本）、同治金陵書局本（簡稱局本）。

校勘的去取，不主一本，擇善而從。另外，也採用了它校的方法，《漢書》錯了，它書不誤，便據以校改。對各家的考訂成果，也就力量所及，吸取其中正確的見解，校正《漢書》的衍誤訛奪。

對正文和注文的增刪校改，一律加括號作爲標識。正文或注文錯了，應當改動和增刪的，加上圓括號，用小字排印；增入或校正的文字，加上方括號，用與正文和注文相同的字體排印。增刪校改的理由，都在每卷所附的校勘記中加以說明。本書舊注句讀的錯誤，也作了一些校正。

點校《漢書》，由於我們水平的限制，錯誤疏漏，實所難免，希望讀者隨時指正，以便不斷提高本書的點校質量。

漢書敘例

唐正議大夫行祕書少監琅邪縣開國子顏師古撰

儲君體上哲之姿，膺守器之重，俯降三善，博綜九流，觀炎漢之餘風，究其終始，懿孟堅之述作，嘉其宏贍，以爲服、應、曩說疎素尙多，蘇、晉衆家剖斷蓋眇，蔡氏纂集尤爲牴牾，自茲以降，蔑足有云。悵前代之未周，愍將來之多惑，顧召幽仄，俾竭芻蕘，匡正睽違，激揚鬱滯，將以博喻胄齒，遠覃邦國，弘敷錦帶，啓導青衿。曲稟宏規，備蒙嘉惠，增榮改觀，重價流聲。斗筭之材，徒思罄力，駑蹇之足，終慙遠致。歲在重光，律中大呂，是謂涂月，其書始就。不恥狂簡，輒用上聞，粗陳指例，式存揚摧。

漢書舊無注解，唯服虔、應劭等各爲音義，自別施行。至典午中朝，爰有晉灼，集爲一部，凡十四卷，又頗以意增益，時辯前人當否，號曰漢書集注。屬永嘉喪亂，金行播遷，此書雖存，不至江左。是以爰自東晉迄于梁、陳，南方學者皆弗之見。有臣瓚者，莫知氏族，考其時代，亦在晉初，又總集諸家音義，稍以己之所見，續廁其末，舉駁前說，喜引竹書，自謂

甄明，非無差爽，凡二十四卷，分爲兩帙。今之集解音義則是其書，而後人見者不知臣瓚所作，乃謂之應劭等集解。王氏七志，阮氏七錄，並題云然，斯不審耳。學者又斟酌瓚姓，附著安施，或云傳族，既無明文，未足取信。蔡謨全取臣瓚一部散入漢書，自此以來始有注本。但意浮功淺，不加隱括，屬輯乖舛，錯亂實多，或乃離析本文，隔其辭句，穿鑿妄起。職此之由，與未注之前大不同矣。謨亦有兩三處錯意，然於學者竟無弘益。

漢書舊文多有古字，解說之後屢經遷易，後人習讀，以意刊改，傳寫既多，彌更淺俗。今則曲覈古本，歸其真正，一往難識者，皆從而釋之。

古今異言，方俗殊語，末學膚受，或未能通，意有所疑，輒就增損，流遞忘返，穢濫實多。今皆刪削，克復其舊。

諸表列位，雖有科條，文字繁多，遂致舛雜。前後失次，上下乖方，昭穆參差，名實虧廢。今則尋文究例，普更刊整，澄蕩愆違，審定阡陌，就其區域，更爲局界，非止尋讀易曉，庶令轉寫無疑。

禮樂歌詩，各依當時律呂，修短有節，不可格以恆例。讀者茫昧，無復識其斷章，解者支離，又乃錯其句韻，遂使一代文采，空韞精奇，累葉鑽求，罕能通習。今並隨其曲折，剖判義理，歷然易曉，更無疑滯，可得諷誦，開心順耳。

凡舊注是者，則無間然，具而存之，以示不隱。其有指趣略舉，結約未伸，衍而通之，使皆備悉。至於詭文僻見，越理亂眞，匡而矯之，以祛惑蔽。若汎說非當，蕪辭競逐，苟出異端，徒爲煩冗，祇穢篇籍，蓋無取焉。舊所闕漏，未嘗解說，普更詳釋，無不洽通。上考典謨，旁究蒼雅，非苟臆說，皆有援據。六藝殘缺，莫覩全文，各自名家，揚鑣分路。是以向、歆、班、馬、仲舒、子雲所引諸經或有殊異，與近代儒者訓義弗同，不可追駁前賢，妄指瑕類，曲從後說，苟會扁塗。今則各依本文，敷暢厥指，非不考練，理固宜然，亦猶康成注禮，與其書、易相偕，元凱解傳，無係毛、鄭詩文。以類而言，其意可了。爰自陳、項，以訖哀、平，年載既多，綜緝斯廣，所以紀傳表志時有不同，當由筆削未休，尙遺秕稗，亦爲後人傳授，先後錯雜，隨手率意，遂有乖張。今皆窮波討源，搆會甄釋。

字或難識，兼有借音，義指所由，不可暫闕。若更求諸別卷，終恐廢於披覽。今則各於其下，隨卽翻音。至如常用可知，不涉疑昧者，衆所共曉，無煩翰墨。

近代注史，競爲該博，多引雜說，攻擊本文，至有詆訶言辭，掎摭利病，顯前修之紕僻，騁己識之優長，乃效矛盾之仇讐，殊乖粉澤之光潤。今之注解，翼贊舊書，一遵軌轍，閉絕歧路。

諸家注釋，雖見名氏，至於爵里，頗或難知。傳無所存，具列如左：

荀悅字仲豫，潁川人，後漢祕書監。撰漢紀三十卷，其事皆出漢書。

服虔字子慎，滎陽人，後漢尚書侍郎，高平令，九江太守。初名重，改名祗，後定名虔。

應劭字仲瑗，一字仲援，一字仲遠。汝南南頓人，後漢蕭令，御史營令，泰山太守。

伏儼字景宏，琅邪人。

劉德，北海人。

鄭氏，晉灼音義序云不知其名，而臣瓚集解輒云鄭德。既無所據，今依晉灼但稱鄭氏

耳。

李斐，不詳所出郡縣。

李奇，南陽人。

鄧展，南陽人，魏建安中爲奮威將軍，封高樂鄉侯。

文穎字叔良，南陽人，後漢末荊州從事，魏建安中爲甘陵府丞。

張揖字稚讓，清河人，一云河間人。魏太和中爲博士。止解司馬相如傳一卷。

蘇林字孝友，陳留外黃人，魏給事中領祕書監，散騎常侍，永安衛尉，太中大夫，黃初

中遷博士，封安成亭侯。